

竞价文件



项目名称：2024政文会展10月展会（技赛）展台物料采购
项目

项目编号：2024ZWHZXJ00022号

招 标 人：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价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招标人要求	13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22
第五章 合同	2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4



第一章 竞价公告

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招标人”）现对 2024政文会展10月展会（技赛） 展台物料采购项目进行竞价，欢迎具备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 1.项目编号：2024ZWHZXJ00022号
- 2.项目名称：2024政文会展10月展会（技赛）展台物料采购项目
- 3.项目地点：合肥滨湖会展中心
- 4.项目单位：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 5.招标范围：采购一批展台物料，详见招标需求
- 6.资金来源：自筹
- 7.项目预算：13万元
- 8.项目类别：货物类
- 9.标段划分：共分 1 个标段，本次竞价第 1 标段。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投标人资质要求：/
- 3.投标人业绩要求：/
- 4.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6.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3）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4）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6）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7 其他要求：_____。

三、竞价文件的获取及报名

1.报名时间：2024 年 10 月 2 日至 2024 年 10 月 9 日(北京时间)

2. 竞价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登录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hfhuizhan.com>) 下载竞价文件

3.报名方法：投标人下载附件《投标报名信息表》并完整填写信息后在规定的报名日期
内发送至邮箱：942219419@qq.com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2.开标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锦绣大道 3899 号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行政办公
楼 419 室

五、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同开标时间

六、联系方式

1.招标人

招标人：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锦绣大道 3899 号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

联系人：高工

电 话：0551-65790295

2.监督管理部门

监督管理部门：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督查室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滨湖区锦绣大道 3899 号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

电 话：0551-65790230

七、其他事项说明

有任何疑问或问题，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08:30-11:30，下午 1:30-5:00，
节假日休息）与项目联系人联系。



八、投标保证金账户

单位名称：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账号：76690188000476007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备注：

（1）转帐时请备注“××项目投标保证金，并将转账凭证扫描件发送至 942219419@qq.com 邮箱；

（2）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日为报名截止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供货（安装） 地点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
2	供货（安装） 周期	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3	现场踏勘	☒ 自行踏勘 ☐ 集中组织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现场踏勘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备注：如投标人未参加招标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踏勘，视同放弃现场踏勘，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便利化服务	本项目是否要求便利化服务能力： ☐ 要求 ☒ 不要求 便利化服务的能力是指具有下列条件之一： (1) 在合肥行政区域范围（含四县一市）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及人员； (2) 投标人在合肥行政区域范围（含四县一市）注册成立的； (3) 承诺中标即在合肥行政区域范围（含四县一市）设立服务机构，或委托相关单位作为服务机构； (4) 委托相关单位作为服务机构。
5	关于联合体 参与投标的 相关约定	/
6	初审业绩要求（如有）	/



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竞价文件示范范本（货物类）

7	投标人提出 疑问截止时间	(1) 时间： 2024 年 10 月 8 日 17 时 00 分 (2) 形式：通过邮箱 942219419@qq.com 提交
8	其他材料	☐ 图纸 ☐ 采购清单 获得方式： 上述资料请投标人在获取竞价文件时自行下载项目附件。
9	投标文件的递 交	具体要求如下： 1.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密封，并在封面注明招标编号、投标项目等，同时在密封处加盖骑缝章；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2.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递交。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标地点递交，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否则招标人不予接收。 (1) 法定代表人亲自递交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件； (2) 委托代理人递交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
10	开标时间和 地点	开标时间：见竞价公告 开标地点：见竞价公告
11	确定中标人	确定中标人： ☒ 招标人委托评审小组确定 ☐ 招标人确定
12	中标通知书 发出的形式	☒ 书面 ☒ 数据电文 特别提醒：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通过书面或邮箱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3	告知竞价结 果的形式	投标人自行登录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官网查看
14	投标保证金	1.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 不要求 ☒ 要求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 银行转账 ☐ 银行电汇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免收

		递交要求： ①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报名截止时间。 ②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对公账户转出，转出保证金的账户与投标人投标文件提供的对公账户不一致的，视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③转帐时请备注“××项目投标保证金，并将转账凭证扫描件发送至942219419@qq.com 邮箱。”
15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中标金额 5% (2) 缴纳形式：☒ 银行转账 ☐ 银行电汇
16	报价须知	(1)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所投货物的供货、包装运输及保险、安装、调试、考核验收、培训、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修保养服务、税费等所有工作和应有费用。 (2) 投标人最终投标报价不得高于竞价文件（公告）列明的项目预算、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3) 在项目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最终投标报价与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或项目预算相比降幅过小，或投标人最终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审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
17	重要说明	(1) 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签订合同，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 (2)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合同义务等情况，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3) 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有关部门调查案件的，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4) 投标人参与投标，应当诚信守法、公平竞争。如有以提供虚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技术参数响应、虚假业绩、虚假证书、虚假检测报告等）、串通竞价、隐瞒失信信息等谋取中标的行为，一经发现，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18	解释权	(1) 构成本竞价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

		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竞价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投标文件提交阶段的规定，按竞价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须知正文、评审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6）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9	其他补充说明	（1）为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投标产品，如招标人要求中提供了推荐品牌（或型号）、参考品牌（或型号）等，上述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或参考）的品牌（或型号）的其他品牌产品；采用其他品牌（或型号）的应在投标文件中《竞价响应表》中注明并提供有关技术性能指标证明资料等供评审小组评审，未在《竞价响应表》中注明且未提供有关技术性能指标证明资料，或经评审小组评审未通过的，中标后只能从招标人推荐（或参考）品牌中进行选择，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2）.....

投标人须知正文

1.有关定义

本项目的招标方式为竞价，招标人为项目实施建设的发包人（甲方），投标人为参与竞价的主体，中标人为参与竞价，并获得项目实施的承包人（乙方）。

2.资金来源

本项目的招标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竞价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竞价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3.1 投标人如对竞价文件内容有任何疑问，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出。

3.2 招标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竞价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招标人将在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澄清或修改竞价文件，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招标人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3.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招标人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竞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竞价文件（含澄清、修改等内容）。

4.竞价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4.1 无论竞价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承担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4.2 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与竞价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他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4.3 除竞价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投标文件构成

5.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竞价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竞价文件评审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5.2 上述文件应按照竞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6.报价

6.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竞价全部内容，所有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6.2 投标人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竞价项目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竞价报价中。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招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7.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的制作

8.1 本项目要求提供密封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密封，并在封面注明招标编号、投标项目等，同时在密封处加盖骑缝章；投标文件要求：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2）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投标人盖章处，投标人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联合体参加的，除联合协议及询价文件规定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各自盖章的证明材料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公章。

（3）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成册、密封，形成密封的投标文件，否则引起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开标、评标，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9.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9.1 投标人应在第一章“竞价公告”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封装的投标文件送到指定开标地点。

9.2 招标人延迟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0.投标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10.1 投标人应当在第一章“竞价公告”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封装的投标文件送到指定开标地点。（如竞价延期，按最新发布竞价时间执行）。

10.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提交投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密封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应当拒收。

11.评审小组

11.1 由招标人抽取经济技术专家等方式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本项目评审工作。评审小组成员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评审小组及其成员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

11.2 评审小组根据竞价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价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推荐中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12.终止竞价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招标人有权宣布终止竞价，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通过初审的投标人不足规定数量；
- （2）出现影响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 （4）竞价文件有重大漏洞，导致无法继续评审的；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3.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13.1 评审小组将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3.2 评审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

13.3 如有询标，投标人通过线下的方式接受询标。因授权代表联系不上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审小组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4.最终投标报价

14.1 竞价并不限定只进行二轮报价，如果评审小组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投标人进行多轮报价。

14.2 在竞价内容不做实质性变更或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投标人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14.3 最终投标报价是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终投标报价也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14.4 除非招标人对竞价文件予以澄清、修改，否则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货物清单

中列出的项目和工程量逐项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人不得在货物清单中任意增删、修改清单项目与工程量及项目排列顺序。

14.5 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所述，投标人可到项目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竞价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场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供货（安装）周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对于受项目现场场地限制，如需要另外寻找场地解决临时住宿、材料及设备堆放，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应包含在竞价报价范围内，招标人不再承担该费用。

14.6 本项目不接受恶意不平衡报价，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15. 中标人的推荐原则

评审小组依据本项目竞价文件所约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按照最终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推荐中标人。最终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审小组根据投标文件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中标人。

16. 确定中标人

招标人委托评审小组确定中标人的，排名第一的即为中标人，由招标人在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17. 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根据全体评审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评审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成员可以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

18. 保密要求

18.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8.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

19. 中标结果公告

19.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在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官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19.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招标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中标金额。

20.竞价结果的异议、投诉

20.1 对于竞价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结果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提出。

20.2 对于异议答复不满意的，应在收到异议答复之日起 3 日内向竞价公告载明的监督管理部门提出。

21.中标通知书

21.1 招标人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1.2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1.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2.告知竞价结果

22.1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投标人自行登录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官网查看结果信息。

22.2 招标人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3.履约保证金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也可以重新开展竞价。

24.签订合同

24.1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合同。

24.2 竞价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4.3 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重新开展竞价活动。中标人拒绝签订合同的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竞价活动。

25.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招标人要求

一、项目概况

2024 政文会展 10 月展会（技赛）展台物料采购项目，本项目将于 2024 年 10 月 27-28 日在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举办。项目预算 13 万元。

二、项目需求

- 1、货物明细已列清需要采购的板材预估数量，请中标人按照所需要的清单把所需要采购的物料清单运至会展中心；
- 2、中标人在货物运往招标人途中和货物运至招标人厂房期间，如发生的事故，全部由中标人负责。
- 3、中标人须按照规定的时间保质保量的完成工作任务；
- 4、展台图纸所有权归招标人所有，严禁在未经招标人同意下泄漏或使用设计图纸。

三、货物清单

2024 年（技赛）展台包料项目预估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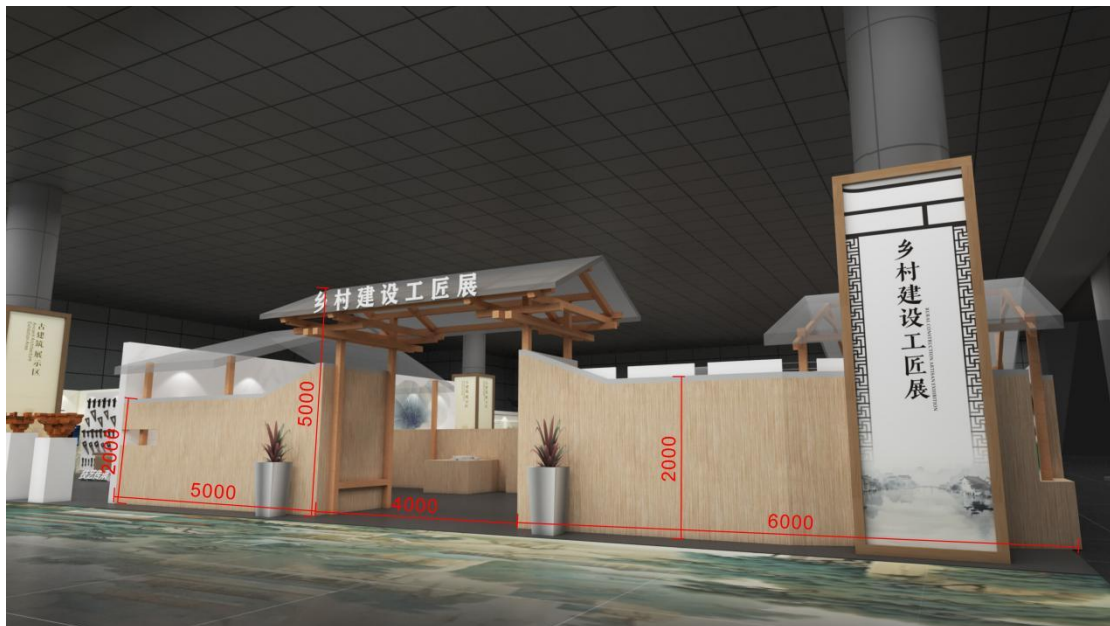
序号	明细	数量	单位	单价	金额	备注
1	五厘板	984	张			五厘
2	九厘板	770	张			九厘
3	木料	720	捆			常规 1 捆 5 根 2*3CM 长 3.6 米（±10%）
4	十五厘板	430	张			十五厘
5	乳胶漆	55	桶			环保型 18L
6	腻子粉	24	袋			环保型 20 公斤
7	拉法基	10	袋			常规
8	木纹纸	12	卷			浮雕木纹 1 卷 50 米
9	电工电料	1	项			按照图纸里面进行估价
10	小计					

四、设计图纸（现场施工过程中有局部调整，整体结构框架不变）















五、报价要求

1. 投标人根据需求清单进行单价及总价报价。按最终使用数量据实结算，投标报价总价不得高于项目概算。

2. 综合单价是指完成招标需求全部内容的单位综合价格。包括材料的生产、包装、运输、装卸、加工（含加工过程中的主要及辅助材料损耗）、安装、验收、维保、培训、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并作为项目结算依据。投标报价总价不得高于项目概算。

3. 供货范围中必须全部在投标文件中报价，不得有漏项，否则为无效投标。

4. 投标人所报最终投标总价应与各项综合单价乘以数量报价累计之和相符，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评标时不对各分项累计进行核对。本项目以投标人最终投标总价作为定标依据，但招标人标后复核时如发现投标人最终投标总价与各项单价乘以数量报价累计之和不符的，招标人将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方式进行调整，具体方式如下：

（1）若各项报价累计之和小于最终投标报价，则以综合单价为准；

（2）若各项报价累计之和大于最终投标报价，则以投标总价为准调整单价（各单价同比例调整）。

六、其他要求

本项目可能存在因不确定因素导致项目终止或合同无法履约的风险，若因不确定因素导致项目终止，该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因不确定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约的，本项目履约



保证金由招标人全额退还。以上风险请投标人须充分考虑。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本项目采用**最低投标价法**评审，投标文件满足竞价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评审方法。

二、评审方法

评审小组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初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初审表如下：

初审表		
序号	评审指标	合格条件
1	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应完整地体现出营业执照的全部内容。
2	投标函	符合竞价文件要求。
3	竞价文件获取情况	在竞价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完成竞价文件获取。
4	授权书	符合竞价文件要求。
5	投标报价	符合竞价文件要求。
6	其他要求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初审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三、评审程序

1.初审。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按照初审表进行评审，投标人未实质性响应竞价文件要求导致投标无效的，评审小组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有关投标人。

2.二次报价。初审结束后，评审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投标报价。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对应轮次的报价，则按上一轮次报价为准。

四、相关说明。

1.评审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审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按要求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开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



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审小组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第五章 合同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电话：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 址：

单位负责人：

联系人：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协商，就【 】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1.1 品牌、型号、数量、单价及配置

2024 年（技赛）展台包料项目清单

序号	明细	数量	单位	单价	金额	备注
1	五厘板	984	张			五厘
2	九厘板	770	张			九厘
3	木料	720	捆			常规 1 捆 5 根 2*3CM 长 3.6 米
4	十五厘板	430	张			十五厘
5	乳胶漆	55	桶			环保型 18L
6	腻子粉	24	袋			环保型 20 公斤
7	拉法基	10	袋			常规
8	木纹纸	12	卷			浮雕木纹 1 卷 50 米



9	电工电料	1	项			按照图纸里面进行估价
10	小计					

1.2 甲方有权根据自身需求调整产品数量，但需在乙方发货前及时通知乙方，并根据清单价格与乙方据实结算。

1.3 双方确认，本合同的签订，并不意味着本采购项目所需的产品全部由乙方供应，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向其他供应方采购。

第二条 合同价款

2.1 合同总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 】元(小写¥【 】元)，最终按本合同约定的单价和甲方确认的乙方实际供货、安装数量据实结算。本合同单价一次性包死，固定不变，不因包括市场价格涨落、履行期调整等任何因素而调整。合同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运费、包装费、安装调试费、利润、税费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所需的所有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服务向乙方或第三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2 合同价款的支付：产品到货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合同总价款。

2.3 乙方应为经主管税务机关认可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如乙方为小规模纳税人，应提供税务机关代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不得低于3%，否则以扣除差额税额后结算）；如乙方迟延或拒绝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甲方有权迟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按合同约定履行。

2.4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乙方保证提供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乙方账户信息如有变更，应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基础上至少提前7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如乙方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导致甲方延期付款或无法转账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5 在达到合同约定甲方付款进度时，乙方应提前10日向甲方发出提示付款的书面通知。若甲方对乙方提出的付款通知有异议的，甲方将在收到该付款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向乙

方发出异议通知且暂时停止支付。经甲方同意确认后，甲方再行支付该笔费用。若乙方未及
时发出书面通知导致甲方未支付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6 履约保证金

2.6.1 履约保证金数额：中标价的 **【5】** %，即合同价款的 **【】** %为 **【】** 元（大写：**【】**
元整）。

2.6.2 担保形式：☐ 现金保证 ☐ 现金支票 ☐ 银行汇票

☐ 银行保函 ☒ 银行转账 ☐ 工程担保 ☐ 保证保险

2.6.3 收受人为：☒ 招标人、 ☐ 委托人

2.6.4 提交时限：合同签订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若中标人在规定时限内未提交保
证金的，招标人将书面通知中标人，5 日内不能办理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2.6.5 保证金必须从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保证金汇出帐户名称应与投标人名称应完全一
致。

2.6.6 退还：全部工程施工完毕,经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一次性退还（无息）

第三条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3.1 本合同标的物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除非另行规定，所有
的产品和工艺均应达到国家标准，或者根据情况等同于或高于产品清单中指定的标准执行。

3.2 乙方须对产品的质量负责，产品交付甲方后，凡因产品质量不符合约定或有其它内
在质量瑕疵，而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3.3 包装：按生产商的标准包装，且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保证货物运抵现场时
不受任何损坏。

第四条 货物的交货

4.1 乙方负责装货、运输，将货物安全运抵交货目的地并卸载。

4.2 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后 **【】** 日历日内。甲方有权延迟交货期，但需要提前 24 小
时通知乙方。乙方在每批货物抵达货物交货目的地 24 小时前通知甲方接货。

4.3 交货目的地：甲方指定地点。

4.4 乙方在交货时一并将全部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
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示意图、产品使用说明书、主要辅料说明及材料品牌证明文件、
制造、安装、检验标准和技术规范等。

4.5 乙方负责自付费用办理全部货物从工厂发运至交货目的地全过程的保险及保护事
宜，运途期间所有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应按照货物价值全额投保，货到甲方现场并经

甲方验收合格后，所有风险自然转移给甲方但所有权的转移并不排除供方的产品质量责任。

第五条 验收

5.1 货物送达到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按照产品清单进行清点验货；如发现产品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因包装不当造成货物质量下降或破损、缺件等，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处理。

5.2 货物到达现场后，乙方应按甲方安排的时间派人到现场进行开箱检验。如乙方不能按时到达现场，又无函电通知时，甲方有权开箱检验，并对缺件、质量损坏情况做出记录。

第六条 货物的保证

乙方对其按合同向甲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及服务保证如下：

6.1 货物是采用优质材料及先进工艺所制造的原厂出品的新品。

6.2 货物在原产地、质量、规格及性能等方面符合本合同有关规定的要求。

6.4 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本合同项目下的货物及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使用权、工业设计权及其他权益。

第七条 产品责任

产品的质保期（从货到甲方现场安装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个月），在质保期内，乙方免费负责维修或更换损坏部分（非人为故障）。产品运行周期内终身有偿负责维护。乙方承诺在接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至甲方现场处理质量问题或者为甲方提供维护保养服务。如在上述时间内乙方未及时出具有效方案，甲方有权自行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日期按时供货，每延期一天，向甲方支付该批货物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延期超 2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相应货款并按该批货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

8.2 如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数量、质量、规格等方面不符合甲方的规定，乙方应采用最快的运输方式自负一切费用和 risk，补足数量不足的部分或更换质量、规格、产地不符的部分。因换货而导致延期交货的，按本合同第八条第 1 款承担违约责任。

8.3 在本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届满之前，如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性能、内在质量等方面不符合合同的规定，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的 7 日内予以更换；如更换后仍不能达到甲方有关规定的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相应货款并按该批货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需继续予以补足。

8.4 若甲方在使用产品的过程中，由于产品质量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或财产损

失时，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并支付该产品价格的 20%作为违约金。

8.5 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经甲方催告后 10 日内仍未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预付款并按合同总额的 20%支付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需继续予以补足。

8.6 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情况下，甲方逾期付款且乙方发出书面催款通知后 7 日仍未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应付未付款的违约金，除此之外不承担其他责任。

8.7 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而支出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文印费、诉讼保全保险费等一切支出。

第九条 知识产权及保密条款

9.1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中国使用其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指控。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并另行按照本合同总价款 20%向甲方进行补偿。

9.2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文字资料、图片、音像作品）的知识产权均属甲方所有，除用于本合同之目的，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本合同项下的创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将创作成果用于与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委托事项之外的任何用途。

9.3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或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接触到的一切有关甲方的信息、资料予以保密，特别是甲方的市场推广、策划方案的部分或全部及本协议内容严格保守秘密，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否则，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20%作为违约金，除此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的，应按实际损失额向甲方赔偿相应损失。

9.4 乙方应采取必要措施保证其员工无论是在职中还是离职后均承担同样的保密义务。

9.5 本协议变更、解除和终止后保密条款对双方仍有约束力。

第十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有效期内因自然灾害及因国家法律政策变更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内容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在四十八小时内，将相关事件、可能引发后果等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且在事件发生后的十五天内，向另一方提交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及本合同（包括补充合同）约定义务与责任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的报告。

第十一条 送达地址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方、乙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或者电子邮件形式进行;一方向另一方以下通讯地址和收件人以特快专递、电邮等方式送达,以另一方签收之日或最迟自投递、电子邮件发出后第 5 日无论另一方是否签收均视为已有效送达该方。

甲方确认的通讯送达地址:

收件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乙方确认的通讯送达地址:

收件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乙方未明确送达地址的,则以乙方工商注册地址(乙方系个人的,为身份证地址)为通讯送达地址。双方确认并同意本合同约定的送达地址、电子邮箱亦作为双在诉讼或仲裁及执行等司法程序中的有效送达地址。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2.1 各方在本合同项下产生争议,应当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12.2 本合同中任何条款的无效不应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效力,在解决争议的过程中,各方应按本合同所有其他有效条款的约定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三条 其他事项

13.1 本合同签订前 10 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下列证明文件或材料:

13.1.1 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如为加盟项目,还须提供特许加盟的授权委托证明;

13.1.2 签字人如为代理人,本合同签字人的授权委托书;

13.1.3 甲方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

13.2 双方一致同意不向传播媒介或公众或第三方透露本合同的内容;

13.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13.4 本合同正本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本合同的约定如与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招标人要求的约定有冲突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招标人要求的约定为准。

廉 政 协 议

甲方：

乙方：

为进一步落实生产经营活动廉政要求，维护双方合法权益，有效防止发生商业贿赂、谋取不正当利益和不正当竞争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和经济犯罪，共同维护经济秩序，确保生产经营活动廉洁有序和双方工作人员廉洁自律、诚实守信，努力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形成清正廉洁的价值取向，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甲方和乙方责任

（一）双方及工作人员应当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二）双方及工作人员均应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全面履行合同内容及廉政协议各项规定，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业务活动应当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原则（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严禁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进行不正当交易活动。

（四）双方在业务活动中发现对方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并向本单位和对方单位领导报告；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监督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五）双方履行廉政协议中要相互监督、自查自纠，加强廉政教育，监督工作人员落实廉洁自律规定，执行廉政协议规定内容，定期或不定期检查本单位廉政建设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和严肃处理，并将相关情况通报给对方。

第二条 甲方责任

（一）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制度和规定。

（二）甲方及工作人员要严格遵守廉洁从业各项规定，不准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财物；不得接受乙方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娱乐、健身等活动；不得接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礼金、贵重物品、各种有价证券、信用卡、购物卡及其它支付凭证；不得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好处费（包括但不限于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及回扣；不得向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借用、租用乙方的交通、通信工具等物品；不得参加乙方举办的与正常工作无关的任何祝贺庆典活动。

（三）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推荐配偶、子女、亲属承包或从事与业务有关的经济活动（如工程分包、材料供应、设备租赁、咨询服务、组织劳务等）；不得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其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不得以挂职兼职名义在乙方和相关单位领取工资津贴。

（五）甲方不得明示或暗示乙方转包、分包、肢解项目和购置材料设备等形式谋取利益；不准就项目承包、设备材料供应、项目费用、工作量变动、项目验收、质量安全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达成默契。

（六）甲方委托全过程咨询、代建等单位进行项目管理的，项目管理单位也要落实廉政协议中明确的甲方责任，甲方有责任加强对项目管理单位的廉政教育和监督管理，不因委托管理免除甲方廉政责任。

（七）甲方不得进行违反廉政规定的任何其他活动。

第三条 乙方责任

（一）乙方有权了解甲方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制度和规定，支持甲方执行有关规定和制度。

（二）乙方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关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邀请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参加有可能影响其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娱乐、健身等活动；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赠送礼品礼金、贵重物品、回扣、好处费、有价证券、信用卡、购物卡及其它支付凭证；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安排和提供交通、通信工具等物品；不得邀请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参加由乙方举办的与正常工作无关的任何祝贺庆典活动。

（四）乙方不准为甲方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不得在乙方相关单位以挂职兼职名义安排甲方相关人员领取工资津贴。

（五）乙方不准以转包、分包、肢解项目和购置材料设备等形式为甲方或个人谋取利益；不准与甲方就项目承包、设备材料供应、项目费用、工作量变动、项目验收、质量安全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达成默契。

（六）乙方不得与甲方聘请的第三方串通损害甲方利益。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

得为甲方聘请的第三方提供合同约定以外的通讯设备、交通工具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利益，不得向甲方聘请的第三方支付报酬。

（七）乙方不得进行违反廉政规定的任何其他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发现甲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条、第二条规定的，应立即向甲方通报相关情况，责令停止相关行为，同时向纪检监察机关举报，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应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二）甲方发现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第三条规定的，应立即向乙方通报相关情况，责令停止相关行为，同时向纪检监察机关举报，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应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三）双方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违纪人员，有权要求对违反廉政规定的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撤换，情节严重的，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对撤换人员和解除合同的均按违约要求对方按照合同规定支付违约金，造成守约方损失的，还应当赔偿守约方的损失。

第五条 其它

（一）本协议作为 _____ 合同的附件应一并签订、保管，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即生效。

（二）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增补条款，增补内容如下：

- 1.
- 2.
3.

（三）本协议的有效期为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成时止。但对隐蔽性强，后期发现属于该项目双方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应当按照此合同约定的相关规定执行。

（四）双方监督联系方式

1. 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及安徽国科农展会展有限公司

方式一、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督查室，联系电话：0551-65790135。举报邮箱：zwecc_DCS@163.com。

方式二、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纪委纪检监察室，联系电话：0551-63539209，举报邮箱：zt_jcsjb@163.com。

监督部门（名称）：



联系电话：

（五）本协议双方至少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签字）

廉政监督联系人：

廉政监督联系人：

（签字）

（签字）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024 政文会展 10 月展会（技赛）展台物料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一、报价表格式

1-1 第一轮报价

项目名称：2024 政文会展 10 月展会（技赛）展台物料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4ZWHZXJ00022 号

投标人名称	
报价范围	全部
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人民币大写：_____
供货（安装）周期	
备注说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本表内容根据竞价文件要求包括了竞价文件要求提供的全部内容的
所有费用。

2.特殊事项在备注说明中注明。



1-2 分项报价明细表

2024 年（技赛）展台包料项目清单

序号	明细	数量	单位	单价	金额	备注
1	五厘板	984	张			五厘
2	九厘板	770	张			九厘
3	木料	720	捆			常规 1 捆 5 根 2*3CM 长 3.6 米
4	十五厘板	430	张			十五厘
5	乳胶漆	55	桶			环保型 18L
6	腻子粉	24	袋			环保型 20 公斤
7	拉法基	10	袋			常规
8	木纹纸	12	卷			浮雕木纹 1 卷 50 米
9	电工电料	1	项			按照图纸里面进行估价
10	小计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二、第____轮报价

项目名称：2024 政文会展 10 月展会（技赛）展台物料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4ZWHZXJ00022 号

投标人名称	
报价范围	全部
最终投标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人民币大写：_____
供货（安装）周期	
备注说明	
评审小组签字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本页报价表由投标人在接到报价通知后依据情况填写，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

三、投标函

致：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竞价文件，我方承诺如下：

1.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竞价文件的竞价须知、合同条款、招标人要求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接受上述文件要求。我方承诺按本竞价文件、合同条款和招标人要求承担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3.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价文件，包括竞价文件的补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竞价文件，并对竞价文件各项条款（包括竞价时间）、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且我方自愿放弃针对上述各项条款提出异议的权利。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竞价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按本次竞价文件规定及最终投标报价承诺供货（安装）。

5.我方根据本次竞价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于你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你方验收。

6.我方同意按你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你方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补充资料，否则，我方的投标文件可被你方拒绝。

7.我方同意竞价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供货（安装）期限。

8.我方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9.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竞价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10.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以及竞价文件、竞价文件澄清、修改、补充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1.我方不存在竞价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2.其他补充说明：_____补充说明事项（如有）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开标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开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投标文件、二次报价、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开标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
- 2.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手机号码：_____

_____系 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六、竞价响应表

7.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竞价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安装）地点			
3	供货（安装）周期			
4	免费质保期			
...				

7.2 技术响应表（按照招标人要求中货物清单填写）

序号	货物名称	竞价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备注：

（1）投标人保证：除上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该竞价文件的全部要求。

（2）采用其他品牌（或型号）的应在上述偏差表中注明并提供有关技术性能指标证明资料等供评审小组评审，未注明且未提供有关技术性能指标证明资料，或经评审小组评审未通过的，中标后只能从招标人推荐（或参考）品牌中进行选择，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七、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按照第四章评审方法和标准放置的其他资料。